



附属履行机构

第六十届会议

2024年6月3日至13日，波恩

议程项目 11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欢迎 2024 年 2 月 20 日至 23 日在布隆迪布琼布拉举行的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专家组)第 45 次会议的报告。¹
2. 履行机构还欢迎 2024 年 4 月 22 日至 25 日在孟加拉国达卡成功举办国家适应计划展览，并肯定该展览继续提供平台，供利益攸关方交流经验并建立与推进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执行进程有关的伙伴关系。
3. 履行机构注意到 2024 年 4 月 22 日举行、由《气候公约》执行秘书主持的国家适应计划高级别变革对话，该对话是上述国家适应计划展览的一部分。
4. 履行机构感谢布隆迪政府主办专家组第 45 次会议，感谢孟加拉国政府主办上述国家适应计划展览，并向参与举办上述展览的各组织、机构、区域中心和网络表示感谢。
5. 履行机构还表示赞赏专家组和秘书处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方面所做的宝贵工作，包括帮助这些国家按照第 1/CMA.5 号决定第 59 段，在 2025 年之前制定国家适应计划、政策和规划进程，并在 2030 年之前在落实方面取得进展。
6. 履行机构回顾第 1/CP.21 号决定关于加快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制订和执行国家适应计划的第 46 段。
7. 履行机构欢迎专家组 2024-2025 年滚动工作方案。²
8. 履行机构还欢迎将与全球气候韧性阿联酋框架有关的活动纳入专家组 2024-2025 年滚动工作方案，即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材料以支持全球气候韧性阿联酋

¹ FCCC/SBI/2024/5。

² FCCC/SBI/2024/5，附件三。



框架的实施，以及推动实施关于衡量实现第 2/CMA.5 号决定第 9 至 10 段所述具体目标进展情况的指标的阿联酋-贝伦工作方案。³

9. 履行机构注意到，截至 2024 年 6 月 7 日：

(a) 最不发达国家共向绿色气候基金提交了 46 项准备就绪提案，请求为制订国家适应计划或其他适应规划进程提供资金，其中 32 项已经获批，总额为 7,400 万美元，这其中有 29 项的资金已开始拨付；

(b) 在 45 个最不发达国家中，已有 22 个国家编制并提交了国家适应计划，⁴ 16 个国家正在编制国家适应计划，预计将于 2024-2025 年提交，⁵ 5 个国家尚未开始制订国家适应计划，⁶ 还有 2 个最不发达国家尚未提供关于制订国家适应计划的信息；⁷

(c) 已提交国家适应计划的所有 22 个最不发达国家都已提交了从绿色气候基金获得资金用于执行其国家适应计划中确定的优先行动的提案，其中 20 个国家⁸ 的资金申请提案已获得批准。

10. 履行机构欢迎加拿大和新西兰分别提交国家适应战略和国家适应计划，⁹ 并请其他发达国家缔约方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¹⁰ 上提交国家适应计划和相关战略，以促进交流适应规划和执行方面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11. 履行机构注意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40 个最不发达国家在国家适应计划实施管道开发倡议下起草了共 92 个项目设想，¹¹ 其中 4 个国家已将其项目设想编写成概念说明，其中两项(中非共和国和多哥编写的)说明已提交绿色气候基金，另两项(不丹和卢旺达编写的)说明已提交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资金申请已获得批准。另有四个最不发达国家(布基纳法索、埃塞俄比亚、马达加斯加和苏丹)已将六个项目设想编写为概念说明，但尚未提交以供审批资金。

³ FCCC/SBI/2024/5, 附件三, 第 24 段。

⁴ 孟加拉国、贝宁、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中非共和国、乍得、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海地、基里巴斯、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尼泊尔、尼日尔、塞拉利昂、南苏丹、苏丹、东帝汶、多哥和赞比亚。相关国家适应计划可查阅 <https://napcentral.org/submitted-naps>。

⁵ 科摩罗、冈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马拉维、马里、毛里塔尼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索马里、图瓦卢、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⁶ 安哥拉、吉布提、厄立特里亚、所罗门群岛和也门。

⁷ 阿富汗和缅甸。

⁸ 孟加拉国、布基纳法索、柬埔寨、乍得、埃塞俄比亚、基里巴斯、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尼泊尔、尼日尔、塞拉利昂、苏丹、东帝汶和多哥。

⁹ 可查阅 <https://www.napcentral.org/developedcountriesnaps>。

¹⁰ <https://www.napcentral.org>。

¹¹ 在 FCCC/SBI/2023/7 号文件附件四中提及。

12. 履行机构欢迎对绿色气候基金准备和筹备支持方案战略的修订，¹² 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在获得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执行支持方面仍然面临挑战，并强调必须加强努力，将概念说明转化为资金申请提案。
13. 履行机构注意到，自 2022 年 7 月全球环境基金第八次充资启动以来，全球环境基金已通过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向最不发达国家的 25 个适应项目¹³ 提供了 2.57 亿美元的赠款资金。
14. 履行机构又注意到，绿色气候基金自 2010 年成立以来，截至 2024 年 6 月 10 日，已为最不发达国家的 46 个适应方面的单一国家项目和多国项目提供了 10.67 亿美元的赠款资金。
15. 履行机构还注意到，适应基金自 2001 年成立以来，截至 2024 年 6 月 10 日，已通过单一国家项目和区域项目为 41 个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了 4.08 亿美元的赠款资金。
16. 履行机构注意到专家组提出的建议¹⁴，涉及处理尚未启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工作的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挑战、差距和需要。¹⁵
17. 履行机构鼓励最不发达国家和支持它们制订和执行国家适应计划的机构利用最不发达国家国家适应计划专家名册¹⁶，使用本地能力应对技术能力需求。
18. 履行机构回顾第 5/CP.17 号决定第 21 段，并敦促发达国家缔约方继续按照第 1/CP.16 号决定，通过双边和多边渠道，包括通过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为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适应计划进程调集资金支持。
19. 履行机构注意到，专家组计划在第 46 次会议上讨论对最不发达国家、绿色气候基金和其他相关行为体的调查结果，以确定最不发达国家在使适应项目得到国家直接获取资金实体批准供资方面面临的挑战、差距和需求，以期编写调查结果供履行机构第六十一届会议(2024 年 11 月)审议。
20. 履行机构欢迎专家组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以虚拟形式与适应基金董事会、绿色气候基金和全球环境基金秘书处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召开会议，以确定如何协助最不发达国家根据其国家适应计划中确定的优先事项迅速实施适应行动。
21. 履行机构还欢迎并鼓励专家组与适应委员会和其他组成机构、关于气候变化影响、脆弱性和适应的内罗毕工作方案伙伴以及各种其他组织、机构、区域中心和网络继续合作，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开展适应工作以及《公约》和《巴黎协定》之下的其他相关工作。
22. 履行机构肯定并祝贺不丹政府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脱离最不发达国家地位。

¹² 见绿色气候基金董事会 GCF/B.36/09 号文件。

¹³ 项目位于：贝宁、不丹、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两个项目)、中非共和国、科摩罗、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老挝人民共和国、莱索托、利比里亚、马拉维、莫桑比克、尼泊尔、尼日尔、卢旺达、南苏丹(两个项目)、多哥和赞比亚(两个项目)；还有两个全球项目。

¹⁴ FCCC/SBI/2024/5, 第 19 段。

¹⁵ 按照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81 段的要求。

¹⁶ <https://www.napcentral.org/roster-of-experts>。

23. 履行机构重申，必须确保提供支持，帮助脱离最不发达国家地位的国家实现平稳过渡。¹⁷
 24. 履行机构请缔约方和相关组织继续提供资源以支持落实专家组工作方案。
 25. 履行机构请秘书处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开展这些结论中要求采取的行动。
-

¹⁷ 根据联合国大会 A/67/221 号决议以及 FCCC/SBI/2018/8 和 FCCC/SBI/2019/9 号文件第 71-75 段。